淄博四中2023年艺体专业测试考生须知

（三）美术类

一、考试安排

考试日期		集合时间	考试时间	考试内容	集合地点
6月19日	上午	7:20	8:00—11:00	素描静物	淄博四中校本部操场东-社团楼前
	下午	13:30	14:00—17:00	水粉静物	

说明:

1.考生凭本人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准考证、淄博四中2023年艺体专业测试准考证参加考试。

2.考生按淄博四中2023年艺体专业测试准考证上的考场号分考场集合，按准考证号顺序排队点名。

3.点名时收取《淄博四中2023年艺体专业招生报名表》。

4.所有送考老师及家长均不得进入考点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1.考生要按时到达集合点做考前准备，正式开考信号后不能到达考场者，视为自动放弃考试。

2.考生按照考场号由教师带入考场，路上注意保持安静。

3.考生不得携带手机、摄像机、录音笔等通讯设备进入考场内，一经发现按作弊处理。

4.考生信息填写。在正式开考前，考生用黑色中性签字笔将本人的初中毕业学校、姓名、专业测试号写在考试纸张正面的下方规定三角区域内（考点学校印章处），因考生姓名、专业测试号书写不清晰而无法辨认的试卷作废。

5.考试要求。考试题以图片形式呈现，考生对照静物图片完成绘画，不得改变静物相对位置，不得增减静物图片中的物品数量；固定考卷只能用图钉，素描考试不得使用定画液；试卷上不得出现任何与考试要求无关的字样或标记，违反规定者视为作弊卷，试卷作废。

6.考试用水。色彩科目用水在考场附近的盥洗室。

7.所有考生需认真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学校监考教师（裁判员）管理，对考试中出现弄虚作假（冒名顶替）、不服从管理的考生，直接取消考试资格。